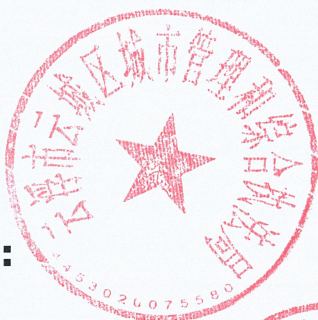


2026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期）

云浮市云城区内涝整治工程

募投报告

实施单位盖章：



主管部门盖章：



市（县、区）财政局盖章：



2026 年 9 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1
(二) 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1
(三) 项目情况	3
(四) 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	3
(五) 责任主体	3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4
(一) 重要性分析	4
(二) 经济效益分析	5
(三) 社会效益分析	6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7
(一) 投资估算	7
(二) 筹措方案	8
(三) 项目实施安排	10
(四) 债券资金用途	11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12
(一) 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2
1. 项目收入测算	12
2. 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13
3. 项目损益情况	16
(二) 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17
(三) 总体评价	18
五、专项债券管理	21
(一) 债券资金概况	21
(二) 债券资金管理	22
(三) 职责分工	24
六、项目风险控制	25
(一) 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25
(二) 还款保障措施	31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32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所处区域财政经济情况

云城区，是云浮市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位于广东省中西部，云浮市东北部，东邻肇庆市高要区，南与新兴县交界，西与云安区接壤，北与云安区都杨镇接壤。云城区现辖 8 个镇（街），98 个村委会和 18 个社区居委会。

云城区矿产资源丰富，素有“硫都”和“云石之乡”的美誉，已探明的矿产有 50 多种，主要有硫铁矿、大理石、石灰石、高岭土等，其中硫铁矿储量、品位均居世界之首。已发现的金属矿种有：金、银、铜、铁、铅、锌、锰等；非金属矿种有大理石、花岗岩、硫、高岭土、石灰石、黏土、砂页岩、钾长石等。云城区是中国三大石材基地之一，是“中国石材基地中心”、“中国石材流通示范基地”、“中国人造石之都”和“中国民间文化（石雕）艺术之乡”、“广东省民族民间（石雕）艺术之乡”、“广东省文化（创意）产业园区”。

2023-2025 年，云城区分别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9152 亿元、8.8574 亿元、10.1750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0.0731 亿元、0.2268 亿元、-0.0761 亿元。

近三年云城区财政经济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87.64	301.51	308.07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0.9152	8.8574	10.1750
政府性基金收入（亿元）	0.0731	0.2268	-0.0761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亿元）	-0.1676	0.0877	-0.3216
政府性基金支出（亿元）	10.0386	15.2324	19.8487
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支出（亿元）	0.00	2.2206	0.421

（二）本地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相关规划

近年来云浮市全市上下团结奋斗、攻坚克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聚力打造“两新一前列”，奋力推进“美丽云浮、共同缔造”。经济运行稳定恢复，就业民生保障有力，国民经济延续稳定恢复态势，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但是在城市化进程全面推进的同时，排水系统却没有实现与其同步发展，城区内基础设施建设滞后，管网系统不尽完善，现有的排水管网已经远远不能适应经济发展的要求。日常生活污水得不到有效收集和处理处置就排入水体，使水体变黑，河道变臭；雨季期间，经常出现水浸黑点等，已经影响到生活环境与投资环境，经济增长和环境保护未能相得益彰，不能实现良性循环。为了实现可持续式发展，排水管网系统的完善通畅势在必行。当前，国务院高度重视城市水污染治理工作，广东省启动治水提质工作，云浮市城区顺应时代发展要求，城区排水系统亟须改造，以配套城区未来发展建设。

（三）项目情况

为云城街道、高峰街道、河口街道 3 个街道，建设内容为排水、排污管网改造约 15.3 公里，河道（管渠）清淤约 2.6 公里等。

本项目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四）项目立项文件或实施依据

1. 2021 年 4 月 22 日取得云浮市云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关于云浮市云城区内涝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批复云区发改资〔2021〕23 号）；

2. 2023 年 4 月 26 日取得云浮市云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关于调整云浮市云城区内涝整治工程的建设地点、投资规模及建设工期的批复》（批复云区发改投审〔2023〕39 号）。

（五）责任主体

1. 本项目实施单位、资产持有单位、主管部门均为云浮市云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机构详细信息如下表：

名称	云浮市云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5302594043605U
机构地址	广东省云浮市云城区云城街道世纪大道西 117 号
负责人	欧义强
机构性质	机关
赋码机关	中共云浮市云城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颁发日期	2023年11月06日
主要工作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市容市貌等城市综合管理和综合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p>(2) 负责市级现行环卫设施（含果皮箱、公厕、压缩站、垃圾处理场等）、园林绿化设施（市级现行的市区公园、公共绿地、行道树等）、市政设施（城市道路、桥梁等）的管理维护和建设工作，并将其延伸到农村。</p> <p>(3) 负责环卫、市政设施、园林绿化等服务从业资质的审查工作。</p> <p>(4) 负责垃圾处理费的征收工作；负责公共资源出让费、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恢复绿化补偿费、绿化补偿费的征管理工作。</p> <p>(5) 负责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的行政许可工作；负责迁移、拆除、关闭城市环卫设施，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户外广告设置，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审批的行政许可和行政执法工作。</p> <p>(6) 负责对向辖区内河道倾倒垃圾、渣土等简单的、不须作技术鉴定的违法违规行为的行政处罚；依法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园林绿化管理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负责对市区“三乱”广告的清理工作；指导开展辖区内石材企业、门店的整治及中心城区石材搬迁工作。</p> <p>(7) 完成区委、区政府以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p>
--	---

云浮市云城区内涝整治工程完工后形成资产的权属，归属于云浮市云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二、项目实施重要性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 重要性分析

1. 云浮市城区排水交通管理规划的基本内容

城市雨水管网是一项系统工程，是城市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云浮市城区规模的扩大，市政基础设施道路工程逐年扩建，雨水管网也应同步实施。合理的排水系统规划设计可以

正确地指导城市的雨水管网建设，保证排水系统逐步有序地扩建，对水资源保护及人居环境保护起到重要作用。城市的排水工程专项规划是城市工程专项规划之一，合理的规划设计，可以正确地指导和管理城市排水系统的设计和建设，对城市建设起着重要的作用。

2. 云浮市城区雨水管理现状

云浮市城区市政管网已渐渐老化，由于现有排水渠道设计标准偏低，排水设施简陋，排水能力较低。原来雨水采用管道外排，管径不足，随着城市的经济发展，云浮市城区规模是发展越来越快，但城市的排水系统却跟不上自身发展的脚步，一旦遇到暴雨袭击，轻则街道积水，重则洪水倒灌，造成严重的经济损失，急需建设本项目。

3. 云浮市城区城市雨排水改造工程的必要性

由于上述种种问题的存在，为保证云城区经济的稳步发展与社会稳定，不断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城区雨水管网的改扩建工程已是刻不容缓，该工程实施后对改善城市环境卫生，提高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都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亦将对该地区的社会稳定产生很大作用，为县城招商引资创造良好的基础环境。为此区政府对此非常重视，下决心对城区雨污水的排放及处理进行彻底地解决。

（二）经济效益分析

1.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加快城市化进程

本项目建设对促进将云浮市加快城市化发展进程，振兴城区，改善云浮市城区对外交通条件，增强云城区区域的辐射和带动作用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云浮市城市化进程加快，城市规模急剧膨胀，城市的快速扩张，城市的排水系统却跟不上自身发展的脚步，一旦遇到暴雨袭击，轻则街道积水，重则洪水倒灌，造成严重的经济损失。

2. 促进工农业生产、改善人民生活

加速云城区的社会发展。由于交通的便利和对外联系的加强，将带动城区各产业的快速发展，亦将提高云浮市人民的经济收入和生活水平。随着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将有力地促进社会经济活动、医疗卫生、文化教育、通讯等事业的发展，这将最终提高云浮市区居民的生活品质。

（三）社会效益分析

城市雨水管网是重要的城市基础工程设施之一，担负着收集城市生活和工业生产等污水、及时排除降落在城市市区内和流经市区的雨水任务。排水工程设施设计与建设的质量和科学性，直接决定着城市的发展水平，影响着城市景观和卫生环境，影响着城市的投资环境，甚至关系到城市的安全。因此，科学合理地设计雨水管网系统是城市基础工程建设的重要一环，对工程设施的投资和运行管理的可靠性也起着关键性作用。

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城市面貌日新月异。工业及居民用水量和污水排放量迅速增加；大批农田被征作为建设用地，区域不透水性面积增加，降雨造成的淹水现象较为普遍；经过多年的运行，有些管道已年久失修。这些带来一个共同的问题：现有的城市雨水管网已经不能满足城市发展的需要，城市雨水管网改扩建有着重要的意义。本项目工程就云浮市云城区内涝整治工程。通过上述现状，该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可行的。

三、项目投资估算、资金筹措方案及使用计划

（一）投资估算

1. 编制依据及原则

-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2）《广东省建筑工程计价办法（2018）》；
- （3）《广东省安装工程计价办法（2018）》；
- （4）《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
- （5）《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8）》；
- （6）《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编制技术报告 2018》；
- （7）《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营业税改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粤建市函〔2016〕1113 号）；
- （8）《广东省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办法》（2014 年）；
- （9）云浮市 2022 年第三季工程造价信息，信息价中没有的材料价格按本地市场价格综合计取；

(10)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的估算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有关
规定进行估算。

2. 项目总投资

项目投资估算表

序号	投资估算项目名称	总金额（万元）
1	建筑工程费用	11,075.43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763.99
3	勘察费	166.13
4	设计费	352.05
5	监理费	237.40
项目总投资		13,595.00

(二) 筹措方案

1. 市场化融资资金筹措：

无。

2. 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筹措：

1) 存量债券资金列式

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共计 2,000.00 万元，对应各
批次存量债券资金信息概况如下：

序号	融资时间节点	债券名称	发行 年限	票面 利率	债券偿还方式	融资金额（万 元）
1	2024年8月上 旬	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 债券（五十六期）	20年	2.36%	每半年支付利 息，到期还本	1,000.00
2	2025年9月	2025年广东省政府专项	20年	2.41%	每半年支付利	1,000.00

序号	融资时间节点	债券名称	发行年限	票面利率	债券偿还方式	融资金额（万元）
		债券（四十六期）			息，到期还本	
合计						2,000.00

2) 本年度及以后年度债券资金概况

2026 年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3,000.00 万元；

其中：9 月拟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期）2,5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0.00 万元），发行年限 5 年，每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2026 年度待后续发行专项债券资金 500.00 万元；

以后年度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8,500.00 万元。

3. 非融资资金筹措：

本项目财政性资金 95.00 万元，待落实。

项目资金筹措情况（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投资		市场化融资资金		非融资资金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		
			已到位金额	已到位金额	单位自有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财政性资金	其中：已到位金额	其他	其中：已到位金额	本次发行金额	以前发行金额	计划以后发行金额
合计	13,595.00	2,000.00					95.00				2,500.00	2,000.00	9,000.00
2024 年	1,000.00	1,000.00										1,000.00	
2025 年	1,000.00	1,000.00										1,000.00	
2026 年	3,000.00										2,500.00		500.00
以后年度	8,595.00						95.00						8,500.00

（三）项目实施安排

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可研编制、立项批复、勘察设计招标、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预算审核等前期工作。工程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后，随即按有关程序报请上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将建成的排水、排污管网移交业务职能部门运营管理，并由其制定管网日常管护运营方案。

2021 年 4 月 22 日取得《关于云浮市云城区内涝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云区发改资〔2021〕23 号）；

2023 年 5 月 19 日取得《关于调整云浮市云城区内涝整治工程的建设地点、投资规模及建设工期的批复》（云区发改投审〔2023〕39 号）；

2023 年 08 月 25 日取得勘察设计中标通知书。

项目建设的工期：实际工期是 2025 年 3 月开工，2028 年 3 月完工。

（四）债券资金用途

本次专项债券用于项目建设的具体内容是对云城街道、高峰街道、河口街道的排水、排污管网改造约 15.3 公里，河道（管渠）清淤约 2.6 公里等。

本次发行专项债券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具体内容为云城区沙坝口内涝点、云城区环市中路东风小康至烧烤街、云城区东方

新围村内涝点等多个内涝点，对排水、排污管网改造约 15.3 公里，总投资约 13595 万元。

专项债券资金用途

用途	专项债券金额（万元）
施工款等	2,500.00
合计	2,500.00

四、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预期成本收益

1. 项目收入测算

根据云浮市云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提供的项目实施意见汇总稿可知本项目建成正式运营后主要收入包括排污费。项目投入运营后产生的收益说明：设定项目建成后第一年云浮市城区污水可收集处理量为 8 万吨/立方/日，每年可收集处理量按 0.5 万吨/立方/日的幅度增长，至运营期第四年达到峰值 10 万吨/立方/日；至 2035 年后，考虑到云浮市城区人口增长，假设每年可收集处理量按 0.5 万吨/立方/日的幅度增长，至 2039 年再次达到峰值 12 万吨/立方/日。

参考云浮市城区污水处理厂扩容提质工程建设项目的污水收费标准 1.39 元/立方，并经考虑处理药剂与人工的涨价情况，假设收费标准每三年增加 5%。

收入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污水处理费	合计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3,002.40	3,002.40
第五年	4,312.48	4,312.48
第六年	4,566.15	4,566.15
第七年	5,060.82	5,060.82
第八年	5,327.18	5,327.18
第九年	5,327.18	5,327.18
第十年	5,593.53	5,593.53
第十一年	5,593.53	5,593.53
第十二年	5,593.53	5,593.53
第十三年	5,873.21	5,873.21
第十四年	6,166.87	6,166.87
第十五年	6,460.53	6,460.53
第十六年	7,091.90	7,091.90
第十七年	7,400.25	7,400.25
第十八年	7,400.25	7,400.25
第十九年	7,770.26	7,770.26
第二十年	7,770.26	7,770.26
合计	100,310.31	100,310.31

2. 项目成本及相关税费

根据云浮市云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提供的项目实施意见汇总稿可知本项目建成正式运营后主要支出包括：污水处理厂的成本费用和年运行费。

污水处理厂的成本费用。污水处理厂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辅助材料、燃料动力费用、污泥运输处置费等。根据污水处理厂

运营成本的统计经验，正常生产年份年单位经营成本 0.8 元/立方，并考虑处理药剂与人工的涨价情况，假设收费标准每三年增加 5%。

年运行费包括工程在运行期内各年所支出的电费、管网运维工人工资、设备修护及维修耗材费。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和参照类似工程进行分项测算，年运行费为 679.75 万元。

相关税费

① 增值税的预测评价应纳税增值税=增值税销项税额-增值税进项税额

其中：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联合发布《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文件规定中计算增值税的收入金额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在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时的计算公式为：增值税销项税额=本项目测算收入/(1+增值税税率)×增值税税率；

其中：进项税额取得主要以接受建筑企业的建筑安装服务，根据规定其增值税率为 9%，根据项目概预算的投资金额预测可取得的进项税额，项目概预算的投资金额为含税金额，在计算运营成本时已换算为不含税成本，在预测进项税额时的计算公式为：增值税进项税额=项目概预算投资金额/(1+增值税税率)×增值税税率；

②本项目税金包括增值税、城乡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房产税等，按各收入乘以相应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增值税 7%缴纳，教育费附加按增值税的 3%缴纳，地方教育附加按增值税的 2%缴纳。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污水处理费有关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97 号）以及后续相关文件的规定各级政府及主管部门委托自来水厂（公司）随水费收取的污水处理费，可以享受免征增值税的政策。

成本测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维护成本	水电费	合计
第一年			0.00
第二年			0.00
第三年			0.00
第四年	1,728.00	509.81	2,237.81
第五年	2,482.00	679.75	3,161.75
第六年	2,628.00	679.75	3,307.75
第七年	2,912.70	679.75	3,592.45
第八年	3,066.00	679.75	3,745.75
第九年	3,066.00	679.75	3,745.75
第十年	3,219.30	679.75	3,899.05
第十一年	3,219.30	679.75	3,899.05
第十二年	3,219.30	679.75	3,899.05
第十三年	3,380.27	679.75	4,060.02
第十四年	3,549.28	679.75	4,229.03
第十五年	3,718.29	679.75	4,398.04
第十六年	4,081.67	679.75	4,761.42
第十七年	4,259.13	679.75	4,938.88

年度	维护成本	水电费	合计
第十八年	4,259.13	679.75	4,938.88
第十九年	4,472.09	679.75	5,151.84
第二十年	4,472.09	679.75	5,151.84
合计	57,732.55	11,385.81	69,118.37

3. 项目损益情况

根据上述测算，云浮市云城区内涝整治工程在债券存续期内的项目营运收益为 31,191.95 万元。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运营收入	项目运营成本支出	项目净收益
第一年	0.00	0.00	0.00
第二年	0.00	0.00	0.00
第三年	0.00	0.00	0.00
第四年	3,002.40	2,237.81	764.59
第五年	4,312.48	3,161.75	1,150.73
第六年	4,566.15	3,307.75	1,258.40
第七年	5,060.82	3,592.45	1,468.37
第八年	5,327.18	3,745.75	1,581.43
第九年	5,327.18	3,745.75	1,581.43
第十年	5,593.53	3,899.05	1,694.48
第十一年	5,593.53	3,899.05	1,694.48
第十二年	5,593.53	3,899.05	1,694.48
第十三年	5,873.21	4,060.02	1,813.20
第十四年	6,166.87	4,229.03	1,937.84
第十五年	6,460.53	4,398.04	2,062.49
第十六年	7,091.90	4,761.42	2,330.48
第十七年	7,400.25	4,938.88	2,461.36
第十八年	7,400.25	4,938.88	2,461.36
第十九年	7,770.26	5,151.84	2,618.42
第二十年	7,770.26	5,151.84	2,618.42

年度	项目运营收入	项目运营成本支出	项目净收益
合计	100,310.31	69,118.37	31,191.95

(二) 融资收益平衡情况

1. 项目现金流测算表

根据融资项目覆盖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运营收入与成本费用测算数据以及项目债券融资成本，融资项目运营期内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表明融资项目的收入与支出能够实现总体平衡。

融资项目运营期内项目现金流测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现金流入	项目现金流出		净现金流量	累计现金流量
	运营收入	年度付本息	年度运营成本支出		
第一年	0.00	287.50	0.00	-287.50	-287.50
第二年	0.00	287.50	0.00	-287.50	-575.00
第三年	0.00	287.50	0.00	-287.50	-862.50
第四年	3,002.40	287.50	2,237.81	477.09	-385.41
第五年	4,312.48	2,787.50	3,161.75	-1,636.78	-2,022.19
第六年	4,566.15	225.00	3,307.75	1,033.40	-988.79
第七年	5,060.82	225.00	3,592.45	1,243.37	254.58
第八年	5,327.18	225.00	3,745.75	1,356.43	1,611.00
第九年	5,327.18	225.00	3,745.75	1,356.43	2,967.43
第十年	5,593.53	225.00	3,899.05	1,469.48	4,436.91
第十一年	5,593.53	225.00	3,899.05	1,469.48	5,906.40
第十二年	5,593.53	225.00	3,899.05	1,469.48	7,375.88
第十三年	5,873.21	225.00	4,060.02	1,588.20	8,964.08
第十四年	6,166.87	225.00	4,229.03	1,712.84	10,676.92
第十五年	6,460.53	225.00	4,398.04	1,837.49	12,514.41
第十六年	7,091.90	225.00	4,761.42	2,105.48	14,619.89
第十七年	7,400.25	225.00	4,938.88	2,236.36	16,856.25
第十八年	7,400.25	225.00	4,938.88	2,236.36	19,092.61

第十九年	7,770.26	225.00	5,151.84	2,393.42	21,486.03
第二十年	7,770.26	12,179.00	5,151.84	-9,560.58	11,925.45
合计	100,310.31	19,266.50	69,118.37	11,925.45	11,925.45

2. 预期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收益偿还融资本息情况

本融资项目收益为项目自身营运产生的现金流入，项目营运前需支付的融资利息由项目建设资金支付，预期自融资开始日至第二十年内，项目产生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用于偿还融资本息的情况如下：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2,000.00	954.00	2,954.00		已融资本金处为该 项目在本次债券存 续期内偿还本金汇 总金额
第一年		287.50	287.50	0.00	
第二年		287.50	287.50	0.00	
第三年		287.50	287.50	0.00	
第四年		287.50	287.50	764.59	
第五年	2,500.00	287.50	2,787.50	1,150.73	
第六年		225.00	225.00	1,258.40	
第七年		225.00	225.00	1,468.37	
第八年		225.00	225.00	1,581.43	
第九年		225.00	225.00	1,581.43	
第十年		225.00	225.00	1,694.48	
第十一年		225.00	225.00	1,694.48	
第十二年		225.00	225.00	1,694.48	
第十三年		225.00	225.00	1,813.20	
第十四年		225.00	225.00	1,937.84	
第十五年		225.00	225.00	2,062.49	
第十六年		225.00	225.00	2,330.48	
第十七年		225.00	225.00	2,461.36	

第十八年		225.00	225.00	2,461.36	
第十九年		225.00	225.00	2,618.42	
第二十年	9,000.00	225.00	9,225.00	2,618.42	
合计	13,500.00	5,766.50	19,266.50	31,191.95	
本息覆盖倍数	1.62				

（三）总体评价

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的收益及现金流进行预测，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诸多不确定性因素中，预期项目收益的变动对本项目的影响最为重要。本着保守性原则，下面对预期项目收益情况向下波动进行敏感性分析。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 90%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2,000.00	954.00	2,954.00		已融资本金处为该 项目在本次债券存 续期内偿还本金汇 总金额
第一年		287.50	287.50	0.00	
第二年		287.50	287.50	0.00	
第三年		287.50	287.50	0.00	
第四年		287.50	287.50	688.13	
第五年	2,500.00	287.50	2,787.50	1,035.65	
第六年		225.00	225.00	1,132.56	
第七年		225.00	225.00	1,321.53	
第八年		225.00	225.00	1,423.28	
第九年		225.00	225.00	1,423.28	
第十年		225.00	225.00	1,525.04	
第十一年		225.00	225.00	1,525.04	
第十二年		225.00	225.00	1,525.04	
第十三年		225.00	225.00	1,631.88	
第十四年		225.00	225.00	1,744.06	
第十五年		225.00	225.00	1,856.24	

第十六年		225.00	225.00	2,097.43	
第十七年		225.00	225.00	2,215.23	
第十八年		225.00	225.00	2,215.23	
第十九年		225.00	225.00	2,356.58	
第二十年	9,000.00	225.00	9,225.00	2,356.58	
合计	13,500.00	5,766.50	19,266.50	28,072.75	
本息覆盖倍数	1.46				

预期项目收益实现 80%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项目融资本息偿付金额			债券存续期间各年度运营收益	备注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已融资	2,000.00	954.00	2,954.00		已融资本金处为该项目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偿还本金汇总金额
第一年		287.50	287.50	0.00	
第二年		287.50	287.50	0.00	
第三年		287.50	287.50	0.00	
第四年		287.50	287.50	611.67	
第五年	2,500.00	287.50	2,787.50	920.58	
第六年		225.00	225.00	1,006.72	
第七年		225.00	225.00	1,174.69	
第八年		225.00	225.00	1,265.14	
第九年		225.00	225.00	1,265.14	
第十年		225.00	225.00	1,355.59	
第十一年		225.00	225.00	1,355.59	
第十二年		225.00	225.00	1,355.59	
第十三年		225.00	225.00	1,450.56	
第十四年		225.00	225.00	1,550.27	
第十五年		225.00	225.00	1,649.99	
第十六年		225.00	225.00	1,864.39	
第十七年		225.00	225.00	1,969.09	
第十八年		225.00	225.00	1,969.09	
第十九年		225.00	225.00	2,094.73	
第二十年	9,000.00	225.00	9,225.00	2,094.73	
合计	13,500.00	5,766.50	19,266.50	24,953.56	
本息覆盖倍数	1.30				

综上所述，预计云浮市云城区内涝整治工程预期项目收益对融资成本覆盖倍数均大于或等于 1.30，项目收益可以覆盖融资成本，不能偿还的风险较低。

五、专项债券管理

（一）债券资金概况

1. 存量债券资金列式

以前年度已安排专项债券资金共计 5,000.00 万元，对应各批次存量债券资金信息概况如下：

序号	融资时间节点	债券名称	发行年限	票面利率	债券偿还方式	融资金额（万元）
1	2024年8月上旬	2024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六期）	20年	2.36%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	5,000.00
合计						5,000.00

2. 本年度及以后年度债券资金概况

2026 年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3,000.00 万元；

其中：9 月拟发行 2026 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四十期）2,500.00 万元（用于项目资本金 0.00 万元），发行年限 5 年，每年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2026 年度待后续发行专项债券资金 500.00 万元；

以后年度计划安排专项债券资金 8,500.00 万元。

3. 还本付息测算

本债券存续期计划发行期限为二十年,假设融资利率 2.50%,
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偿还本金。按照预算法要求,项目所在地
按预算管理级次将此次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项目还本付息测算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金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已融资	1,000.00	1,000.00		2.36%	472.00	1,472.00
已融资	1,000.00	1,000.00		2.41%	482.00	1,482.00
第一年	11,500.00		11,500.00	2.50%	287.50	287.50
第二年	11,500.00		11,500.00	2.50%	287.50	287.50
第三年	11,500.00		11,500.00	2.50%	287.50	287.50
第四年	11,500.00		11,500.00	2.50%	287.50	287.50
第五年	11,500.00	2,500.00	9,000.00	2.50%	287.50	2,787.50
第六年	9,000.00		9,000.00	2.50%	225.00	225.00
第七年	9,000.00		9,000.00	2.50%	225.00	225.00
第八年	9,000.00		9,000.00	2.50%	225.00	225.00
第九年	9,000.00		9,000.00	2.50%	225.00	225.00
第十年	9,000.00		9,000.00	2.50%	225.00	225.00
第十一年	9,000.00		9,000.00	2.50%	225.00	225.00
第十二年	9,000.00		9,000.00	2.50%	225.00	225.00
第十三年	9,000.00		9,000.00	2.50%	225.00	225.00
第十四年	9,000.00		9,000.00	2.50%	225.00	225.00
第十五年	9,000.00		9,000.00	2.50%	225.00	225.00
第十六年	9,000.00		9,000.00	2.50%	225.00	225.00
第十七年	9,000.00		9,000.00	2.50%	225.00	225.00
第十八年	9,000.00		9,000.00	2.50%	225.00	225.00
第十九年	9,000.00		9,000.00	2.50%	225.00	225.00
第二十年	9,000.00	9,000.00		2.50%	225.00	9,225.00
合计		13,500.00			5,766.50	19,266.50

(二) 债券资金管理

本项目严格执行专项债券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将建立明确主管部门及职责，其中组合使用专项债券和市场化融资的，应实行分账管理。执行严格的流入管理和流出管理制度，并按照中发〔2018〕34号文的要求进行绩效评价，加强资金的使用与管理。

1. 资金流入管理：项目资金流入主要包括资本金、债券资金和项目收入流入。本项目资本金来源于项目建设单位自有资金及财政资金。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由市级财政统一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不得挪用。或者在商业银行开立独立于日常经营账户的债券资金管理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债券资金专户)，用于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本项目收入专款专用，用于本项目债券本息的偿付。

2. 资金流出管理：本项目资金流出主要包括项目投资支出、债券本息偿付和项目运营成本。关于建设投资等支出，负责实施的施工单位按照进度提出申请，施工单位需如实填写专项债券资金支付审批表、已完工程量、综合单价、变更、索赔凭证、工程进度等要件，并报送监理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及审计单位，经监理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及审计单位审核后，按债券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拨付资金。关于债券本息偿付，项目收入实现后，由项目单位准备需要到期支付的债券本息，并将项目收益转至财政部门，由财政部门向省财政厅缴纳本期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项目运营成本严格按计划支出，预算外支出要上报审批。

3. 资金预算绩效评价：财政部门将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的要求，将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纳入到项目主管单位的绩效评价范围之内，绩效评价结果将决定债券资金的拨付额度及拨付进程及同类项目专项债的再次申报批复。

（三）职责分工

云浮市云城区财政局负责按照专项债务管理规定，组织做好信息披露等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工作。负责组织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财政部门应组织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会同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对应资产管理。

云浮市云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组织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督促指导项目单位做好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准备工作和信息披露有关工作。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和还本付息进行监督，指导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合理评估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组织风险应对工作。负责编制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年度预算，组织督促项目单位及时缴交还本付息资金，确保债券还本付息不出任何风险。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应当认真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维护责任，保障项目如期实施，确保项目

收益与融资平衡。及时组织项目单位将项目形成的资产进行资产登记管理。

云浮市云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按照债券发行组织等统一安排，研究制定专项债券项目融资平衡方案，及时提供项目专项债券发行和信息披露有关项目信息。负责项目建设、运营管理，规范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加快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负责分析预测发行项目专项债券对应项目风险并提出应对措施。负责按规定缴交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或专项收入。指导督促资产持有单位及时将项目形成的资产按照约定的产权归属进行资产登记入账管理。

云浮市云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专项债形成资产产权登记、会计核算、收益收缴等工作。云浮市云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对专项债形成资产进行分类确认，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及时登记入账及产权登记，并当按照资产管理有关规定管理和维护专项债形成资产。云浮市云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负责及时收取资产收益，并将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和用于偿还专项债券的专项收入按程序及时足额上缴。

六、项目风险控制

（一）潜在风险及控制措施

项目可能存在潜在的工程实施风险、组织及管理风险、财务及融资风险、收益实现规模与预期存在差异的风险、收益专项用

于偿债的操作风险、利率波动风险。本期专项债券发行的主要法律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 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 自然环境和施工条件带来的风险

风险因素：

1) 突发事件影响，如恶劣天气、地震、临时停水、停电、交通中断等；

2) 提供的场地条件不及时或不能正常满足工程需要；

3) 外界配合条件有问题，如交通运输受阻，水、电供应条件不具备等；

4) 监理到位工作不到位，影响工期；

5) 施工出现质量问题，延误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 基础工程尽量避开雨季施工，否则应采取有效防护措施；

2) 施工工棚搭建满足防震要求；

3) 做好防止交通中断、停电、停水应急预案；

4) 强化前期地质勘查工作，防止因地质勘测不到位造成的停工；

5) 项目建设前周密设计供排水、供配电方案，防止水电供应造成停工；

6)搞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和防范方案,密切与相关单位沟通,减少单位临时工程施工干扰,市民闹事,节假日交通管制,市容整顿的限制等造成的工期延误;

7)与监理单位签订严格、职责明确的监理合同,加强对监理单位的监管,明确监理单位的责任;

8)强化质量管理,严格按照规范和条例招投标、施工、监理和质量检查,杜绝质量问题影响施工进度。

(2) 施工方风险

风险因素:

- 1) 施工计划不周详;
- 2) 施工技术力量达不到要求;
- 3) 施工组织能力差;
- 4) 对施工图纸的领会能力差;
- 5) 施工应急预案差;
- 6) 施工单位提交的材料、样品不及时,导致工期延误;
- 7) 施工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
- 8) 施工人员不就位或施工过程中施工人员不足。

风险控制措施:

1) 通过招投标选择社会信誉好,技术力量强、管理能力高的施工队伍;

2) 进行事前控制：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方案；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总平面图；制定材料、设备的采、供计划；按期完成现场障碍物的拆除，及时向施工单位提供现场；落实施工临时供水、供电，接通施工道路、电话线路，及时为施工单位创造必要的施工条件。

3) 进行工程进度的检查：审批施工计划及施工修改计划；审核施工单位每旬、每月提交的工程进度报告；按合同要求，及时进行工程计量验收和质量验收；做好有关进度、计量方面的签证；进行工程进度的动态管理；为工程进度款的支付签署进度、计量方面认证意见；组织现场协调会。

4) 进行事后控制：要求施工单位制定保证总工期不突破的对策措施，主要有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合同措施；要求施工方制定月、季工期进度拖延后的补救措施；调整相应的施工计划、材料设备、资金供应计划等，在新的条件上组织新的协调和平衡。

(3) 资金落实情况

风险因素：

1) 资金不到位，工程款不能按时拨付影响施工，导致耽误工期；

2) 资金不到位，影响材料供应商不能及时供货，导致耽误工期；

3) 资金不到位，导致监理、质检等与施工相关的部门无法工作，导致耽误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 1) 资金不足额就位，不得开工建设；
- 2) 严格财经制度，防止建设资金被贪污、挪用。

(4) 工程事故

风险因素：

- 1) 人身安全对施工工期的影响；
- 2) 设备损毁对施工工期的影响；
- 3) 火灾、电击对设备、设施破坏对工期的影响；
- 4) 事故处理不当，引起群体事件，影响建设工期。

风险应对措施：

1) 编制和执行施工安全工作守则，建立安全报告制度，设立专职安全监理和安全员；

2) 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增强施工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提高安全防范自救能力；

3) 配发和使用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安全标志等安全设备；

4) 施工场所按规定进行围挡封闭，架设安全网。洞口及临边进行防护；

5) 对结构复杂、危险性大、特性较多的特殊工程（如起重吊装作业、脚手架工程、模板工程、基坑支护等）要采取专项安全措施；

6) 考虑不同季节对施工的不安全因素，在雨季施工应做好防电、防雷、防坍塌和防强风的工作。冬季施工应做好防风、防火、防滑等工作。

2. 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市场风险

风险因素：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财务成本产生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风险应对措施：

为控制项目融资平衡风险，可动态调整债券发行期限和还款方式及时间，做好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准备，加快资金周转，适当增大流动比率，充分盘活资金，用资金使用效率收益对冲利率波动损失。

（2）财务风险

风险因素：

1) 资金周转风险：本项目基础设施投入资金较大，建设资金部分采取申请债券融资解决，如在实施过程中遭遇意外的困难而使项目建设延期的局面，或遇市场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可能出现资金周转困难；

2) 投资估算风险：本项目总投资的不准确的调整都会导致项目财务风险，本项目的投资估算结果是建立在目前的政策、法规、市场因素的基础上编制的，由于本项目建设周期较短，未来国家及地方政策、法规、市场等因素的变化不确定性较小。

风险应对措施：

1) 充分考虑项目建设的特点，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进行周密的安排，保证按期完工，充分落实建设所需资金。

2) 加强促进现金回流。项目实施方和项目主管单位应实时监管项目的变现情况，确保债券发行资金的按时回笼，以增强项目的抗风险能力。

3) 委托中介机构对实施过程中，定期对估算投资进行审核验证，如发现对估算投资产生影响的情况，应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解决。

（二）还款保障措施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规定，及时按照约定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省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

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七、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与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管好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粤财债[2020]24号）规定：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项目应通过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等环节推动提升债券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的过程。本项目单位已开展本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详见附件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地方政府应当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及其项目信息。财政部门应当在门户网站等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概况、项目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专项债券规模和期限、发行计划安排、还本付息等信息。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应当及时披露项目进度、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财库〔2018〕72号），省级财政部门应当及时在本单位门户网站、中国债券信息网等网站披露地方债券发行相关信息，不再向财政部备案需公开的信息披露文件。省级财政部门对信息披露文

件的合规性、完整性负责，要严格落实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主管部门和市县区责任，督促其科学制定项目融资与收益自求平衡方案。信息披露情况作为财政部评价各地地方债券发行工作的重要参考。

根据《关于启用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的通知》（财办库〔2019〕364号），为加强地方政府债券信息披露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决定启用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2020年4月1日起，各地发行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时，须增加披露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披露模板。按此规定，该项目专项债券全套信息披露文件通过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央结算公司官方网（<http://www.chinabond.com.cn/>）详细披露，披露时间及文件内容根据省统一安排及要求。